

瓮安县 2025 年第二批油菜绿色高产高效资金项目

采购需求公示

一、供应商资质条件

1、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 2025 年有效的资信证明材料；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投标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免税、不缴纳税收的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社保部门及税务机关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⑦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供应商需具备《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提供种子生产经营者委托生产、代销其种子的资料及种子生产经营者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等资料。

⑧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具体内容为：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为“农业”。

二、采购预算及采购方式

本项目预算金额：1500000 元；本项目最高限价：1409400 元；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

三、实质性响应条款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

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四、无效投标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竞标初始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最终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的；
6. 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

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六)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10.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无效。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 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3.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五、技术和商务要求

(一)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数量(公斤)	规格、技术参数	备注
1	结合瓮安县地理环境、农户种植习惯采购适宜瓮安生长且单产水平高、病虫害情况发生少的油菜种子。如: 油研 2020、油研早 18、黔油 31 号、川油 45、华油杂 5R 等油菜品种。	16200	1、甘蓝型杂交种。 2、种子质量标准: 发芽率 $\geq 80\%$, 纯度 $\geq 85\%$, 净度 $\geq 98\%$; ★3、通过审定或登记且适宜贵州省内种植的品种; 4、包装规格: 100克/袋。	

（二）商务要求

1、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日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瓮安县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验收标准根据投标文件、采购文件及国家相关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有关要求进行验收。

方式：合同履行完成后一次性验收，形成书面验收报告，并经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签字确认。

3、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验收后支付

4、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5、售后服务：

提供 7×24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上门服务。（提供书面承诺）

6、质保期

整体质保两年

7、其他要求：

7.1成交供应商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7.2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送至采购人指定项目现场卸车，并负责货物现场的搬运；

7.3若货物在装卸、运输中发生损坏或短缺后，成交供应商保证尽快给予调换和补齐缺件，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调换；

7.4成交供应商须在项目实施地设置办公地点以便提供及时技术支持服务；

7.5投标报价包括：种子费、运输及上下车人工费、检验费、售后服务费、税费、资金占用费、利息等使所供种子达到使用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7.6供应商须提供《种子质量保证书》；

7.7供应商交货时须提供种子的质量检验合格证、调运检疫手续，同时供应商提供的种子在交货前须在瓮安县农业农村局进行登记备案。

7.8未尽事宜在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注：（1）以上商务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不允许出现负偏离，须提供商务条款响应承诺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响应偏离表，若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2）采购人有权在中标公告期间对中标人投标文件原件等内容进行核实，若中标人虚假应标，将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并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六、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

(一)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具体如下：

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评分标准及评分表如下：

评分标准

评分项及评分标准		
价格分 (满分50)	报价得分计算=（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50%×100 注：1.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或最高限价或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报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报价以磋商后最终报价为准。	
技术分 (满分40分)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过程管理、实施进度计划、阶段工作和关键节点保障措施、质量控制保障措施、运输方案、验收方案等) (5分)	(1) 方案内容具体全面，科学合理、逻辑完整、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需求，符合实际情况得5分； (2) 方案内容较简单，逻辑相对完整、可行性一般，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3分； (3) 方案内容粗陋，逻辑较弱、可行性较差，得1分； (4) 方案不满足采购人需求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产品及服务质量保证及退换货方案) (5分)	(1) 方案内容具体全面，科学合理、逻辑完整、可行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的需求，符合实际情况得5分； (2) 方案内容较简单，逻辑相对完整、可行性一般，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3分； (3) 方案内容粗陋，逻辑较弱、可行性较差，得

		1 分； (4)方案不满足采购人需求或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参数响应情况 (30 分)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0 分，非★项出现负偏离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15 分，★项出现负偏离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商务分 (满分 10 分)	本地化服务 (5 分)	本地化服务：供应商拟投入实施本项目的项目团队须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并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函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应急保障措施 (5 分)	提供应急保障措施的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
得分		100 分

(二) 评审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磋商小组总人数为 3 人。

七、本项目采购需求公示的公示期为 2 个工作日。